#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# 项目中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中标通知书主要内容

2012年11月6日,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 山西潞安矿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、潞安集团招标领导组及中招康泰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发出的《中标通知书》, 具体内容如下:

- 1、招标项目名称: 山西潞安矿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煤基合成油 540 项 目筹备处的高硫煤清洁利用油、化、电、热一体化示范项目超限设备包采购
  - 2、开标时间: 2012年10月9日
  - 3、中标人: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  - 4、交货期: 合同生效后 20 个月
  - 5、其他事项:中标单位须在30日内,持中标通知书与招标人签订合同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1、本合同交易对手方: 山西潞安矿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李晋平

注册资本: 221,430万元

经营范围: 煤炭、餐饮住宿、印刷、游泳、风化煤、焦炭、建材、化工产品、 镀锌铅丝、水泥预制构件、玻璃制品、钢木家具、电装制品、五金工具、橡胶制 品、皮革制品、工艺美术品、服装的生产、销售; 洗、选煤; 硅铁冶炼、自备车 铁路运输; 医疗服务; 电子通讯服务; 室内外装潢; 家禽养殖; 树木种植; 园林 绿化工程; 润滑油销售; 木材经营加工; 汽油、柴油零售; 勘察工程施工(钻探); 固体矿产勘察:水文地质:工程地质、环境地质调查:气体矿产勘察等

首次注册时间: 1980年7月15日

注册地址: 山西省襄垣县侯堡镇



其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- 2、山西潞安矿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公司未发生类似业务。
- 3、山西潞安矿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经济实力雄厚,财务状况良好,具 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。

## 三、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- 1、公司现有资金、人员、技术、产能完全具备履行本次合同的能力,公司将一如既往及时、保质履行本次合同。
- 2、本合同合计总金额约为人民币4.45亿元,约占公司2011年度经审计后营业总收入的32.41%,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- 3、本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,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市场依赖。

### 四、中标项目风险提示

截止到公告日,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手方正式签订合同,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8日

